

千里追婴

咸宁警方跨省解救被拐卖双胞胎小姐妹

●记者 程昌宗

你摸摸我的小脸,我挠挠你的小手,两双清澈的小眼睛看着对方,唧唧呀呀的声音里透着几分欢乐。

8月20日上午,一对刚过一岁生日不久的双胞胎小姐妹,在广东省潮州市公安局前久别重逢。

本报记者与来自湖北、广东等地的办案民警一起见证了这团圆的一刻。

出生后不到一个星期,这对小姐妹便被转卖。咸宁市公安局温泉分局专班民警疾驰1200余公里南下广东,在潮州、梅州等地警方的协助下,成功将这对双胞胎姐妹解救。

意外怀孕,懵懂母亲落入“黑手”

今年上半年,温泉公安分局民警在办案过程中发现一起拐卖儿童线索。因为种种原因,孩子的生母并没有及时报案。

办案民警李宏俊介绍,在警方的耐心工作下,孩子的生母陈某主动报案,称犯罪嫌疑人王某于去年8月强迫其将刚出生的一对双胞胎婴儿以数万元价格卖给他人,而陈某仅得到2000元路费。

案情性质如此恶劣,令办案民警倍感震惊!

今年17岁的陈某是湖北恩施人,去年年初意外怀孕后,一度形影不离的男友突然失联不知去向。

去年4月,陈某和朋友黄某租住在武汉一小区里。4月22日,对陈某来说是噩梦的开端。当天凌晨4时许,黄某受另一朋友杨某邀约外出宵夜,陈某也跟着上了杨某等人的车。

此后不久,男子王某也在附近路边上了车。黄某后来向警方供述,自己曾被王某控制从事违法卖淫活动并伺机逃脱,这次可能是王某利用杨某将自己“钓”了出来。

车子在江夏一处酒店停下后,陈某等人被带到酒店住了下来。陈某感觉不对劲便以怀孕为由要求离开,王某得知其怀孕且男友失联后,多番出言恐吓禁止其离开,并要她把孩子生下来,到时候联系下家将孩子卖掉。

两天后,王某、杨某等人开车载着陈某、黄某等人一路南下,并将陈某安顿在潮州市区一公寓内待产。



▲温泉公安分局专班民警抱着久别重逢的小姐妹

丧尽天良,新生女婴旋即遭卖

在这处简陋的公寓里,陈某一住就是3个多月。期间也曾想逃走,但是她肚子渐渐大了,身上也没有钱,涉世未深的陈某更慑于王某的恐吓,一直不敢离开,还要帮住在一起的其他人员做饭。

此间,黄某亦因为陈某受自己牵连而陷入困境,但没有办法求救,也在公寓陪陈某许久,后得王某批准离开返回武汉。

去年7月,在杨某的提议下,王某安排待产的陈某住到当地居民刘甲(化名)家中,刘甲的妻子刘乙(化名)可以更好地照顾孕妇。

去年8月13日,陈某羊水破了,刘甲夫妇将其送入当地医院,经剖腹产生下一对双胞胎女婴。医护人员将孩子抱给陈某看了一眼,孩子随后就被刘甲夫妇抱走了。

陈某此时并不清楚,刘甲夫妇已经通过各种渠道找到了愿意“领养”女婴的下家。

随后,刘甲带着王某的朋友来到

医院,给了陈某2万块钱,并表示办完孩子出生证后再支付1.5万元。而这2万块钱当场就被王某的朋友拿走了。

在医院住了几天后,身体并未完全康复的陈某仍回到刘甲家里坐月子。当她询问孩子去向时,刘甲说已经被买家带走了。

就这样,怀胎十月的陈某只看了孩子一眼,就从此分离。懵懵懂懂的陈某有泪也只能往肚子里吞。

坐月子期间,王某多次向刘甲索要还未支付的1.5万元。几天后,杨某受王某安排前来刘甲家里拿钱,但刘甲只给了1.3万元并称还有2000元过几天再给。

此后,陈某鼓起勇气央求王某将这2000元给她,并表示这笔钱将会寄给家里父母。

孩子出生证办好,经王某同意,刘甲将2000元钱给了陈某。拿到钱后,还未出月子的陈某立即辗转从潮州逃回了武汉。



连夜追击,两路收网姐妹团圆

孩子到底去哪了?温泉公安分局相关领导高度重视,指示办案民警立即展开调查。

8月中旬,2名民警赶赴潮州市开展前期工作。8月18日,警方再派5人驱车前往潮州,本报记者获准随行采访。

8月19日上午,在潮州警方的协助下,刘甲、刘乙夫妇被抓捕归案。

经过突审,刘甲供述其中一名女婴被通过中间人辗转联系卖到了梅州市,另一名女婴则被自己的熟人刘丁以2万元价格买走。

刻不容缓!专班民警不顾头天奔波1300多公里的疲惫,当即兵分两路,一路前往梅州,一路前往饶平县。

当晚8时许,在梅州警方的配合下,专班民警锁定女婴目前生活所在地为市内某小区一高层住宅内。

记者在现场看到,当民警敲门后,门打开时,一位婆婆抱着一名婴儿开门,这让民警们顿时兴奋起来。不久后,孩子的养母晓月(化名)回到家中并被民警控制。

晓月向警方表示,自己儿子已经18岁,当年生儿子时自己难产大出血险些丧命,这些年一直想再要一个孩子。去年8月听说潮州那边有一个女婴因生母无力抚养准备放弃,晓月和老公便辗转联系上刘甲。

孩子出生后,晓月赶到刘甲家中抱走了孩子,并按当地消费水平粗略估算后,包了3万元红包给刘甲作为营养费和医院生孩子的费用。

此时,饶平方面也传来好消息,刘丁夫妇也被警方控制,并已交待女婴被以5万元的价格转卖到梅州某县。

掌握这一情况后,前往饶平的一路民警立即连夜赶赴梅州某县将孩子解救出来。

据悉,买主是一名老婆婆孙某,她的女儿已经30多岁,因身体原因未婚未育,一直希望收养一个孩子。

令人啼笑皆非的是,刘甲或许觉得孩子“卖亏了”,此后陆续以“生母的男友反悔了”等理由向刘丁又索要了2万余元。

后记

8月20日中午,两路办案民警在潮州市公安局刑侦支队办案区汇合。

抱在民警的手里,才刚满1岁不久的小宝宝毫不认生。妹妹已经能蹒跚而行,个头略高点的姐姐还站不稳,两个活泼可爱的小萌宝让大家心都软了。

警方初步调查发现,小姐妹在各自的养家家庭都得到了比较好的照料,目前身体条件良好。

“我真的是很想再要一个孩子,可是我的身体条件不允许我再冒险怀孕……”在面对面采访时,晓月几度痛哭流涕。

在获悉女婴的实际情况后,双胞胎小姐妹的收养家庭均对警方的办案表示支持,虽然长达一年的抚养已经产生了浓厚的感情,但均表示服从警方安排,配合调查处理。

此后,办案民警对晓月等人进行了法制教育,告诫其收养儿童必须经过严格的法定程序。

警方披露,目前办案民警按法定程序对晓月等3人办理了取保候审,另外4名涉案嫌疑人已被依法刑事拘留。

据悉,警方已联系民政等部门商议婴儿相关安置事宜,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